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NTERPRISE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企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1808)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而作出。

企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已向九名合資格的參與者（「承授人」）授出合共38,25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最多38,25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股份」），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

有關授出購股權之詳情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	二零二零年九月一日
授出購股權之數目	：	38,250,0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購股權持有人按行使價認購一股股份之權利）
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	：	每股股份0.212港元
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	：	每股股份0.200港元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平均收市價	：	每股股份0.212港元

購股權有效期：自授出之日起十年（即從二零二零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包括首尾兩日））

購股權行使期：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

授出代價 承授人於接納授出之購股權時將支付1港元

本公司董事及其他僱員獲授合共 38,250,000 份購股權，詳情如下：

承授人姓名	職位	獲授 購股權數目
關浣非	主席兼執行董事	200,000
白雪飛	執行董事	6,300,000
其他（共7位）	僱員	<u>31,750,000</u>
合共		<u>38,250,000</u>

根據上市規則第 17.04(1)條，授出購股權予各上述董事已獲得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企展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關浣非

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位執行董事，為關浣非先生（主席）及白雪飛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健先生、李偉君先生及蔡金良先生。